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9-044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八人，实际表决董事八人，会议由董事长钟华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47.64%）与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18.21%）联合提名的张强先生、郭献军先生、黎小平先生、刘晓梅女士、吴宇女士、邓振球先生六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19-046）。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李俊女士、陈玉罡先生、杨彪先生三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19-046）。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选举的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钟华强先生、周志伟先生、凌峰女士，独立董事朱征夫先生、陈珠明先生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之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对第九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于2019年8月19日（星期一）下午15:00在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增槎路1113号四楼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9-048）

四、备查文件：

（一）《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9-045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8月2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芳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47.64%）提名孙支南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18.21%）提名储德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以上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简历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19-047）。

公司拟选举的第十届监事会监事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公司对第九届监事会各位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二、备查文件：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9-046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即将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9年8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47.64%）与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18.21%）联合提名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强先生、郭献军先生、黎小平先生、刘晓梅女士、吴宇女士、邓振球先生六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李俊女士、陈玉罡先生、杨彪先生三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李俊女士为具备会计专业资质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都已经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渠道，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公司声明：公司拟选举的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不存在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任期超过6年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 意见，详见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钟华强先生、周志伟先生、凌峰女士，独立董事朱征夫先生、陈珠明先生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之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公司对第九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日

附件：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强先生：1976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武汉大学管理学硕士，经济师职称。2004年7月至2012年7月，历任广州日报社人事处副处长、广州日报业集团人力资源部副主任；2012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12月至2016年8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6年8月至2018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

截止披露日，张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郭献军先生：1971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西安理工大学印刷包装工程学院机械制造专业硕士学位，工程师职称。1999年1月至2005年3月，任广州日报社印务中心总经理助理兼技术部主任；2005年3月至2013年10月，任广州日报社印务中心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技术总监；2013年1月至2015年12月，兼任本公司工程技术部经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12月，兼任本公司印刷事业部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2015年8月，兼任广州广报数据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12月起任本公司总工程师；2016年8月至2018年7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8年8月至今，任中共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委员会委员。

截止披露日，郭献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黎小平先生：196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2003年6月至2010年5月，任广州市花都区雅瑶镇党委委员；2010年5月至2012年10月，任广州市花都区委宣传部副部长；2012年10月至2015年9月，任广州市花都区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正处级）；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政协第九届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教科文卫体委员会主任。2015年12月，调入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工作；2015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中共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委员会委员。

截止披露日，黎小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刘晓梅女士：1978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毕业后进入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先后任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及董事会秘书兼证券部部长等职位。2017年7月至2018年6月，在广东景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职位。201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8月至今，任中共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委员会委员。

截止披露日，刘晓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吴宇女士：1976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国际会计专业，经济学学士；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硕士，高级会计师职称。1997年7月至2001年6月，任广州日报计财处财务人员（期间：1998年8月至1999年10月，派驻羊城科技报财务总监；1999年10月至2001年6月，派驻岭南少年报、交通旅游报财务总监）；2001年6月至2007年6月，任广州日报计财处处长助理（期间：2003年6月至2004年3月，广州日报社发行处、广州市报刊发行公司财务总监；2004年3月至2005年11月，广州记者乡村俱乐部、广州新闻服务中心财务总监；2005年11月至2007年6月，足球报社财务总监）；2007年6月至2013年3月，任足球报社副社长；2013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广州日报社财务部副主任；2013年8月至2015年9月，兼任广州日报社资产运营中心主任； 2014年12月至2015年9月，任广州市大洋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5年9月至2018年7月，任广东广报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0月至2015年12月，兼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2015年12月至-2018年7月， 任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8年8月至2018年10月，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工作；2018年10月至今，任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副主任（主持工作）。

截止披露日，吴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的关联方单位任职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邓振球先生：1977年8月出生，中山大学会计学系审计学专业，经济学学士。2000年7月至2004年3月，任广州日报社计财处会计；2004年3月至2007年9月，历任新现代画报、舞台与银幕、纸张公司财务总监、广州日报社计财处预算部副经理；2007年9月至2009年12月，历任广州日 报社计财处预算部副经理、经理，兼任纸张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12月至2012年4月，任广州日报社计财处成本核算部经理（期间：2010年10月至2014年7月，兼任信息时报社财务总监）；2012年4月至2016年4月，历任广州日报社财务部会计室经理、财务部主任助理 （期间：2013年9月至2016年5月， 兼任广州报刊亭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4月至今，任广州日报社财务部副主任。

截止披露日，邓振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的关联方单位任职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 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俊女士：1968年12月出生，毕业于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财务管理专业，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2015年4月加入英国独立董事协会，2015年8月取得深圳交易所独立董事结业证书。

1988年7月至1990年6月，任航空部安顺安吉铸造厂会计；1990年6月至1991年9月，任广州轮胎厂主办会计；1991年9月至1992年4月，广东省审计厅直属分局工作。1993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曾任广东审计事务所部门经理、广东康元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广东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总经理助理、广东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广州俊弘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所长，广州中广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月转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任总监职务。2016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披露日，李俊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陈玉罡先生：1976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历任中山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广州招宝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顾问、真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善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珠海估值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

截止披露日，陈玉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杨彪先生：1980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现任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3年、2005年及2008年，先后获得法学学士、法学硕士及法学博士学位。2005年7月至2008年10月，任职于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08年11月至今，先后任中山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15年3月至2016年2月，挂任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院长助理。兼任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广州中大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合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化州汇育教育投资有限公司、广州禾田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千源科技有限公司、广州踏瀚教育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迈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杨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传文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截止披露日，杨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9-047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即将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9年8月2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孙支南先生、储德武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监事候选人逐项进行表决选举。两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声明：公司拟选举的第十届监事会监事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公司对第九届监事会各位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日

附件：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孙支南先生：1965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河南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文学学士。1986年7月至1988年9月，开封大学应用文科教研室教师（期间：1987年9月至1988年7月，杞县苏木乡初级中学进行基层锻炼）；1988年9月至1997年7月， 开封大学学报编辑部编辑 （期间：1991年9月-1993年8月，北京师范大学古典文学助教进修班进修）；1997年7月-2003年3月，开封大学党委宣传部副部长、报刊编辑部主任（期间：2002年4月取得副编审任职资格、聘任副编审职务）；2003年3月至2003年7月，任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编辑部编辑；2003年7月至2018年10月，先后任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宣传部副部长、党委统战部部长、党委组织部（人事处）部长、纪委办公室（监察审计处）主任、纪委副书记；2018年10月至今，任广州日报社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审计部主任。

截止披露日，孙支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的关联方单位任职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 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储德武先生：1979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北京大学社会学系社会工作专业，法学学士。2001年7月至2008年9月，先后任广州日报社政文新闻中心记者，珠三角新闻中心记者、编辑，夜班编辑中心编辑；2008年9月至2013年11月，任广州日报社夜班编辑中心主任助理；2013年11月至2018年05月，任广州日报社珠三角新闻中心副主任；2018年5月至2018年8月， 任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1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2018年8月至今，任中共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委员会委员，中共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纪律委员会书记。

截止披露日，储德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9-048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9年8月19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日期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19日（星期一）下午15:0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8月19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8月18日15:00至2019年8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19年8月12日（星期一）

1. 出席对象：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 截至2019年8月12日下午15时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见证律师；

5. 依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七）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增槎路1113号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案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张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郭献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黎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刘晓梅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吴宇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邓振球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李俊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陈玉罡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杨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01	选举孙支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3.02	选举储德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2019年8月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1.议案1、2、3项将对各候选人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应选独立董事3人，应选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张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郭献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黎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刘晓梅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吴宇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邓振球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李俊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陈玉罡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杨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孙支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储德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的股票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9年8月16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8月16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增槎路1113号。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代理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因故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在委托授权书中须载明对股东大会拟表决的每一事项的的赞成或反对意向，未载明的，视为代理人有自行表决权。

（五）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0）83569319

传 真：（020）83569332

联 系 人：公司证券部谢小姐

电子邮箱：ycm2181@gdgzrb.com

（六）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所需要的证件到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它事项

（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半小时前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核对身份及签到入场。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一）《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一）投票代码：362181；

（二）投票简称：传媒投票；

（三）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按照该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数量合并计算。股东使用持有该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任一股东账户投票时，应当以其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全部相同类别股份对应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记录的选举票数为准。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表一提案3，采用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四）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19年8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8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8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参加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下列议案表决如下（对于累积投票的提案，请在对应议案相应空白处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累积投票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张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郭献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黎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刘晓梅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吴宇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邓振球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李俊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陈玉罡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杨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孙支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储德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如委托人对议案内容未做明确意见表示，受托人可根据其本人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

1. 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2. 提案1.2.3项采用累积投票制：（1）选举非独立董事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2）选举独立董事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3）选举监事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无效投票。

3. 对非累积投票议案，请在 "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 的按弃权处理。

4. 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9-049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三年内被提名为董事候选人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吴宇女士于2015年12月17日起任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职务。2018年7月11日，因工作原因，其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吴宇女士赴公司控股股东单位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任职。

鉴于吴宇女士在企业经营管理和财务投资等方面的能力与丰富经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提名吴宇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吴宇女士自2018年7月11日离任后，未买卖过公司股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19-020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下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30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共收回有效票数15票，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潍柴动力（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决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潍柴动力（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潍柴香港国际"）与银行开展利率掉期业务，并同意授权潍柴香港国际经营管理层在公司董事会审批范围内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上述交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二、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融资及利率掉期提供担保的议案

决议同意担保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在公司对融资及利率掉期事项提供担保的原则框架内，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与相关金融机构商谈，确定具体融资和利率掉期相关的担保事项、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履行相关主管政府部门或其授权部门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上述交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三、审议及批准关于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关联）公司向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综合服务及劳务服务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谭旭光、江奎、张泉、徐新玉、孙少军回避表决。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0人，其中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四、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采购柴油机零部件、煤气及废金属等、原材料、柴油机及相关产品及加工服务和代理进出口服务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谭旭光、江奎、张泉、徐新玉、孙少军回避表决。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0人，其中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五、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陕西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采购汽车零部件、废钢及相关产品和劳务服务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袁宏明回避表决。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4人，其中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六、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陕西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销售汽车、汽车零部件、原材料及相关产品和提供相关服务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袁宏明回避表决。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4人，其中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七、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潍柴巴拉德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向Ballard Power Systems Inc.采购氢燃料电池模组及相关零部件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江奎、孙少军回避表决。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3人，其中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上述议案三至议案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

八、审议及批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议同意公司于2019年9月24日下午14:45在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福寿东街197号甲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19-022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潍柴动力（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潍柴香港国际"）因偿还到期贷款的需要，拟向金融机构申请银行贷款，其中申请欧元贷款金额不超过48,200万欧元，申请美元贷款金额不超过9,818万美元，申请英镑贷款金额为不超过2,777万英镑，同时为了规避贷款利率上涨风险，对总额不超过24,100万欧元的贷款通过利率掉期进行利率锁定。公司对上述融资和利率掉期事项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潍柴动力（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6月30日

注册地点：香港

注册资本：336,242,497.00 美元

经营范围：从事发动机等汽车核心零部件及汽车工程方面的产品、技术合作及贸易业务；对外投资及管理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系：为本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截至2019年3月30日，潍柴香港国际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52,037.39万欧元，净资产为21,609.12万欧元，营业收入为0欧元，净利润为-499.3万欧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对上述融资和利率掉期事项向相关金融机构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期限为5年。

担保范围（金额）为到期应付的包括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担保是为满足潍柴香港国际运营管理需要，潍柴香港国际为本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9年8月2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146,427.33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54.60%（含本次担保；外币担保按8月2日中间汇率折算）。其中，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6,106.8万元，该担保系本公司因吸收合并承继原湘火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对外担保，该担保事项清理尚未完成。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19-021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9年8月2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潍柴动力（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潍柴动力（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潍柴香港国际"）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衍生品投资内部控制及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规定，上述衍生品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潍柴香港国际衍生品交易情况

为合理规避利率上涨风险，公司控股子公司潍柴香港国际拟与银行开展利率掉期业务。

利率掉期是指，双方签订一份协议，约定一方与另一方在规定时期内的一系列时点上按照事先约定的规则交换一笔基于相同本金的借款产生的利息，一方提供浮动利率，另一方提供固定利率。

二、衍生品交易的主要条款

1.交易品种：利率掉期。

2.金额：所有涉及利率掉期交易的贷款本金合计不超过24,100万欧元。

3.合约期限：交易到期日匹配相应债务到期日。

4.交易对手：银行类金融机构。

5.流动性安排：衍生品交易以债务为背景，利息交换的频率和金额与债务的付息频率和金额相匹配。

6.交易合同生效条件：交易由双方以书面形式确认后生效。

7.清算交收原则：到期采用现金全额交割的方式。

8.履约担保：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9.违约责任：按照交易各方签订的相关框架协议约定处理。

10.争议处理方式：按照交易各方签订的相关框架协议约定处理。

三、开展衍生品交易的必要性

为防止未来利率出现大幅上涨风险，造成公司利息支出增加，通过利率掉期来规避利率上涨风险。

四、开展衍生品交易的准备情况

1.公司制定了《衍生品投资内部控制及信息披露制度》，对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及要求、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在操作时须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办理。

2.潍柴香港国际成立了专门的衍生品投资工作小组，具体负责衍生品投资业务。投资工作小组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从事衍生品投资业务。

3.投资工作小组成员已充分理解衍生品投资的特点和潜在风险，严格执行衍生品投资的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制度。

五、开展衍生品交易的风险分析

1.流动性风险：潍柴香港国际拟开展的利率掉期衍生品交易以债务为背景，利息交换的频率和金额与债务的付息频率和金额相匹配，能够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对潍柴香港国际流动性影响较小。

2.履约风险：潍柴香港国际衍生品交易的交易对手选择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这类银行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基本无履约风险。

3.操作风险：潍柴香港国际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将可能导致衍生品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六、开展衍生品交易的风险管理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潍柴香港国际将采取严格风险控制措施，确保风险在合理可控范围内。

1.潍柴香港国际拟开展的利率掉期衍生品交易以降低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投机套利行为；衍生品交易是对潍柴香港国际部分风险敞口进行保值，投资额度不得超过经公司董事会审批的额度上限。

2.选择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作为交易对手，这类银行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基本无履约风险。

3.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责任，严格在公司董事会审批范围内从事衍生品交易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七、开展衍生品交易的公允价值分析

潍柴香港国际拟开展的衍生品交易市场透明度大，成交活跃，成交价格和结算价格能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银行等服务机构提供或获得的价格厘定。

八、开展衍生品交易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衍生品投资公允价值予以确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对衍生品予以列示和披露。

九、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的独立意见

1.公司全资子公司潍柴香港国际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已就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制定了《衍生品投资内部控制及信息披露制度》，建立了健全的组织结构、业务操作流程。

3.潍柴香港国际拟开展的衍生品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通过有效的衍生工具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和利率波动风险。公司已对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潍柴香港国际开展的衍生品交易风险可控，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上述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

十、备查文件

1.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19-023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公司、本公司、潍柴动力：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潍柴控股：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陕汽集团：陕西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潍柴巴拉德：潍柴巴拉德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加拿大巴拉德：Ballard Power Systems Inc.

一、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本公司运营发展需要，公司于2019年8月2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潍柴控股及其附属（关联）公司、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陕汽集团及其附属（关联）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潍柴巴拉德与加拿大巴拉德的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现对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预测情况公告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2019年	预计金额 2020年	预计金额 2021年	预计金额 2022年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018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潍柴控股及其附属（关联）公司	潍柴控股及其附属（关联）公司向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综合服务及劳务服务	---	7,500	9,000	11,000	1,650.19	2,903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潍柴控股及其附属（关联）公司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潍柴控股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采购柴油机零部件、煤气及废金属等、原材料、柴油机及相关产品及加工服务和代理进出口服务	---	175,000	220,000	265,000	49,476.26	69,100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陕汽集团及其附属（关联）公司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陕汽集团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采购汽车零部件、废钢及相关产品和劳务服务	---	1,330,000	1,370,000	1,410,000	591,726.48	659,95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陕汽集团及其附属（关联）公司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陕汽集团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销售汽车、汽车零部件、原材料及相关产品和提供相关服务	---	295,000	310,000	330,000	114,830.70	176,653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加拿大巴拉德	公司控股子公司潍柴巴拉德向加拿大巴拉德采购氢燃料电池模组及相关零部件	17,400	13,200	---	---	0	0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小计		17,400	1,525,700	1,599,000	1,686,000	642,852.93	731,95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小计		---	295,000	310,000	330,000	114,830.70	176,653

注：以外币支付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按2019年7月30日汇率折算。

二、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潍柴控股及其附属（关联）公司	潍柴控股及其附属（关联）公司向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综合服务及劳务服务	2,903	9,300	0.63%	-68.78%	2016年8月31日巨潮资讯网《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潍柴控股及其附属（关联）公司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潍柴控股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采购柴油机零部件、煤气及废金属等、原材料、柴油机及相关产品及加工服务和代理进出口服务	69,100	100,000	1.02%	-30.90%	2016年8月31日巨潮资讯网《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陕汽集团及其附属（关联）公司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陕汽集团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采购汽车零部件、废钢及相关产品和劳务服务	659,953	850,000	9.72%	-22.36%	2017年7月15日巨潮资讯网《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陕汽集团及其附属（关联）公司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陕汽集团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销售汽车、汽车零部件、原材料及相关产品和提供相关服务	176,653	474,000	2.13%	-62.73%	2016年8月31日巨潮资讯网《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加拿大巴拉德	公司控股子公司潍柴巴拉德向加拿大巴拉德采购氢燃料电池模组及相关零部件	0	0	0	0	---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小计		731,956	959,300	10.09%	-23.70%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小计		176,653	474,000	2.13%	-62.73%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1.潍柴动力及其附属公司与潍柴控股及其附属（关联）公司关联交易未达上限，主要是前期预计金额时考虑动能公司的劳务费，后来随着经济发展和人员效率的提高，劳务服务实际发生金额大幅度低于预计金额；同时受市场环境的影响，总体采购数量较计划减少。2.潍柴动力及其附属公司与陕汽集团及其附属（关联）公司关联交易未达上限，主要是由于陕汽集团部分附属（关联）公司业务转型，导致实际发生金额低于预计金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18年，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潍柴控股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陕汽集团及其附属（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上限金额存在差异，主要是受市场环境影响，同时结合交易对方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本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没有发现有损害本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行为和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编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1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民生东街 26 号	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对外投资；企业经济担保；投资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规划组织、协调管理集团所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谭旭光
2	陕西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5,510.27	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泾渭工业园	本企业生产的汽车（小轿车除外）、汽车零部件及发动机的研发、采购、销售、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产品和技术除外）；开展本企业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三来一补业务；普通货物运输；汽车组装、改装、售后服务；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工程机械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房屋、土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电子设备、机械设备销售；企业管理服务；汽车相关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仓储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袁宏明
3	Ballard Power Systems Inc.	1,174,889,000美元（2018年度经审计）	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本拿比	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可应用于不同领域的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产品并提供相关服务，包括膜电极、燃料电堆、燃料电池模组、燃料电池系统和动力管理系统。	股份有限公司	R. Randall MacEwen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潍柴控股为持有本公司17.72%股权的第一大股东且本公司董事谭旭光先生、张泉先生、徐新玉先生、孙少军先生同时在潍柴控股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第一节 10.1.3 条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潍柴控股及其附属（关联）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陕西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由于本公司董事袁宏明先生在陕汽集团担任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第一节 10.1.3 条的规定，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陕汽集团及其联系人士构成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另，陕汽集团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49%股权，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陕汽集团构成公司的关联人士，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Ballard Power Systems Inc.

由于本公司董事江奎先生、孙少军先生同时在加拿大巴拉德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第一节 10.1.3 条的规定，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加拿大巴拉德构成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另，加拿大巴拉德间接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潍柴巴拉德49%股权，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加拿大巴拉德构成公司的关联人士，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关联方在与本公司及相关附属公司长期的业务协作配套关系中，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基本上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账损失。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原则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上述各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交易定价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无市场定价，则根据政府定价或按实际成本加上合理利润定价等方式确定，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系本公司及相关附属公司实际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均基于长期业务往来，不会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也不会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六、审议程序

（一）上述关联交易已经本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境内外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谭旭光先生、江奎先生、张泉先生、徐新玉先生、孙少军先生、袁宏明先生在相关议案表决时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意见：

1.同意将关于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潍柴控股及其附属（关联）公司、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陕汽集团及其附属（关联）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潍柴巴拉德与加拿大巴拉德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

2.上述关联交易均系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均按照市场价格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条款公平合理，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且符合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没有发现有损害本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行为和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按法律程序进行审议，涉及须由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事项时关联董事均予以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4.2018年，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潍柴控股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陕汽集团及其附属（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上限金额存在差异，主要是受市场环境影响、同时结合交易对方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本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没有发现有损害本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行为和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日